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企业财产保险附加申报资料条款**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尽管本保单条款和扩展条款中有申报各项资料的规定，但鉴于投保人资产众多、分布广泛、保险人所需投保资产明细难以提供、保险期间变更事项众多申报工作量巨大等情况，保险人同意投保人不按照保单条款和扩展条款的规定申报各项资料，但在下列情况下投保人应申报相关资料：（1）投保时，投保人应提供签章确认的投保单及保险人核保时需要的资产明细；（2）保险期限内，如发生资产增加超过10%（不含）时，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积极提供相关投保材料。（3）发生事故后，投保人应按照保险人要求提供索赔材料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